

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办公家具采购合同



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JZYZC-2019101

甲方: 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乙方: 武汉烽鑫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为提高学校办公的硬件设施水平, 特向乙方订购**办公家具**。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, 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, 根据《合同法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 经双方协商一致, 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明细

甲方向乙方订购**办公家具**, 商品名称、型号、价格、数量以投标文件为依据详见附件(设备清单)。

二、到货时间、地点、运输、安装方式

1.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交货。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(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院内)。

2. 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3. 乙方负责所提供产品的安装及培训。

三、合同总价款与支付方式

1. 合同总价款: 总金额为人民币**玖仟陆佰元整(¥9600)**, 包含运输、保险、税金、安装调试、培训等费用;

2. 支付方式: 在乙方安装调试、培训完毕并甲方验收合格后, 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货款, 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履行支付手续。

四、验收方式

1. 验收合格条件: 设备到货、安装调试完毕, 运行正常, 培训完毕。

2. 不合格的产品乙方应尽快予以退换, 如验收仍不合格, 则甲方退货, 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

3. 货到后,甲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。任何一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,应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异议,否则视为放弃提出异议的权利。

五、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

1. 所投设备质保5年终身维护。质保期从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。

2.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为合格。产品标准执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。否则,乙方负责产品质量问题而产生的一切费用。

3. 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拥有知识产权的合法使用权,否则,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,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4. 验收合格之日起,一个月内有质量问题包换,质保期内除耗材外配件免费更换,在甲方通知后的5日内进行无偿维修。其它根据国家三包法标准执行。

5. 关于售后服务,乙方承诺:

(1) 乙方对甲方操作人员免费培训,并终身负责维护,过了质保期的,仅收取成本费;

(2) 乙方在收到甲方的故障通知之后,一小时作出响应,8小时达到现场,36小时内解决问题;

(3) 因甲方使用、操作或保管不当所造成的设备损坏或故障,以及非产品质量问题所产生的故障,乙方负责维修,甲方支付相关维修费和材料费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. 甲方或者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和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. 甲方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及时支付价款, 未支付价款或者逾期支付价款的, 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价款和逾期利息并按日计算违约金, 每逾期一日支付总价款 1% 的违约金。

3. 乙方不履行交货义务或者履行交货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 甲方可以要求乙方赔偿损失。乙方逾期交货的, 甲方可以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并承担违约金责任, 违约金按日计算, 每逾期一日支付总价款 1% 的违约金。乙方逾期交货因标的物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, 甲方可以拒绝接受标的物或者解除合同。并可以根据标的的性质以及损失的大小, 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、修理、更换、重作、退货、减少价款等违约责任。

4. 乙方将合同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移给第三人的, 甲方可以解除合同, 要求乙方按照总价款 10% 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。

5.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,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, 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, 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, 不能免除责任。

七、合同解除

1.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;

2.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、技术要求, 要求乙方改正, 而乙方拒绝改正的,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, 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; 若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无正当理由拒绝接货的,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, 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的损失。

八、其他

1.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, 应尽量协商解决, 无法协商达成一致的, 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2. 合同未尽事宜, 须经双方共同协商, 作出补充规定, 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3. 本合同书一式伍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壹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。合同执行期间，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。

甲方: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
地址: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455 号

开户银行:工行科技支行

屯支行

账号: 3202006909000056478

行号: 826478

电话: 027-87803811

法定代表人:

或委托代理人(或经办人): 李蔚

乙方:武汉烽鑫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武汉市洪山区融科珞

瑜中心T1-1286

开户银行: 农业银行武汉广埠

账号: 17060801040000281

行号: 103521006082

电话: 027-87776828

法定代表人:

或委托代理人(或经办人):

陈颖

日期: 2019年10月25日

商品设备清单

序号	商品品目	商品名称	商品编码	质保期	数量	单价 (元)	合计 (元)
1	文件柜（钢制）	君乐 ZX-BM-05 中二屉平开柜 1850*900*400	Bz008350921028	1 年	12 套	¥800	¥9600.00
总计			¥9600.00				